

# 老家人

何立伟

头，使她看上去特别精神。她说话的声气也大，又总是咳嗽，我放学回来，隔家门几丈远，都听得见她说话的声音同咳嗽的声音。就晓得，我兴姑姑进城来了。

并且兴姑姑抽水烟筒，手里拈一根纸煤，呼地吹燃就来点火，然后抽得水烟筒嘴罗罗响。我每有好奇，要拿过那黄铜的水烟筒玩，兴姑姑就说，玩不得咧崽哎。又摸我的脑壳，问，成绩好不好？我说咧好咧。伸手又要去拿水烟筒，她拍我手一下：玩不得咧崽哎。把身体转到一边。

兴姑姑一来，我家里就热闹，因为她爱说笑，经常笑出一阵猛烈的咳嗽。咳完了又说，还没说完又咳。她何解总是咳嗽呢？

我那当公交司机的姑爹倒不怎么爱说笑话，瘦精精地坐着，他抽的是黄金叶的纸烟。我小时积烟盒玩，每央着他把黄金叶的烟盒给我。有时那盒烟根本就没抽完，他就把剩下的几根倒出来，放进上衣的口袋里，然后一声：给！把烟盒递给我。我母亲说，不像话！然后跟姑爹说，你也是，跟他认真！姑爹笑笑跟我说，下回给你大前门的烟盒子好不好。

姑爹也咳嗽，他有肺结核，并且严重。兴姑姑咳嗽，却只是长期的支气管肺炎。

姑爹虽精瘦，但从小习武，有回呷了点酒，来了兴致，就叫众人把饭桌移开，在屋子里打了一路拳，干净利落，虎虎生风。兴姑姑在旁边抽着水烟筒说，两三个男子汉，抡不得他的边。我叫着说我要跟姑爹学打架。兴姑姑摸我的脑壳，说崽哎，你还是念书有出息。姑爹说，教你两手防身也好。兴姑姑眼睛一瞪，说，教么子教，教了好叫他跟别人打架是哦？姑爹就不作声了，表示他是惧内的。当然，这只是当着众人的面。也当然，姑爹心疼姑姑，他发了工资，悉数交给姑姑。于是兴姑姑说，这叫粒米驾扬州——就是说一切权利归苏维埃。

但老家来的客人中，我最喜欢的还是保吾伯。他是父亲的表哥。不过他不是从乡下来，是从城里来，因为他在一间做半导体收音机的工厂里当工边干部。赤面浓眉，笑声爽朗。一来，就从口袋里掏几粒糖粒子给我吃，每回都是太妃奶糖。我母亲说，惯饲，保吾伯就爽朗地笑。而且他来还是骑单车来，是一辆飞鸽牌的。我就叫他教我踩单车。我人小，坐到座凳上够不着蹬子，就左脚站在脚踏上，把右脚伸进三脚架另一边的脚踏上半圈半圈地踩。他扶住后架，跟在后面。咿当我倒下了，又连忙扶起我，没事没事，继续继续。我就是跟保吾伯学会骑单车的。

保吾伯十三四岁就进城学徒，做过很多事，跑过很多地方，是我们家亲戚中最见多识广的人。我最喜欢听他聊天。他说什么都有味。我们搬过几回家，每回都是保吾伯帮我们打点收拾，手脚极是麻利。我们家凡遇到什么事，第一个想起来要求助的，必是保吾伯。

如今，有什么事要再找保吾伯，已经找不着了。当然，太妃糖如今也看不到了。李四格呢，兴姑姑呢？他们也都不在了。

我老家其实就在长沙县，并不远，但我却没有再回去过。因为老家已经没有亲戚了。父亲家虽然仍有亲戚走动，但都是从城里头来的。

没有了亲人的老家，现在是什么样子呢？

最初对茶的印象来自我爸。他大汗淋漓地从山里拉回一车松柴，松柴还没卸下，他就嚷着要泡茶。小小的白瓷茶壶里，塞进一大把茶叶，倒上热水，等他卸完了松柴，那茶叶早泡开了。他坐到桌子边，倒出茶水来，颜色深红甚至暗褐，几杯喝下去，一大壶便见了底。再要往壶里续热水，打开壶盖来，只见泡开了的茶叶，占住了大半个茶壶。出于好奇，我也曾几次倒出茶水尝尝，苦，涩，恍若迎面挨了一记闷拳。这怎么能喝呢？而且还是用来解渴，而且还会上瘾！——这和我初次喝到白酒的所思所想是一样的。人类为什么偏偏就对这些从不起眼取悦自己的事物上瘾呢？

小时候不喜欢喝茶，上山摘茶叶却是我喜欢的。我常常和奶奶上山，挖药，找柴火，找菌子，找野果子。离家不到百米的背后山就有茶树。一圈一圈的梯地边沿，种了一圈一圈的茶树。这些茶树大概是有主人的吧？所以奶奶对它们视而不见。要去野茶，须到更高的山上。爬过背后山，跨过一条水沟，径直往东，沿山路走半个多小时，来到一处山坡头。那儿好几个水塘，那地方便得了个名字“大泥汪塘”。大泥汪塘边松林阴郁，松林边有座梨园。小时候，我感兴趣的，排第一的要数那片梨园，被满树的梨子惹得眼馋，只从地上捡起一颗坏了掉下来的梨，高高地冲树枝间砸上去，听着吧，噼噼啪啪，总要掉下几个新鲜透熟的梨来；排第二的，要数那片水塘，有腾跃纷飞的绿蚂蚱红蜻蜓，据说还有鱼；排第三的是松林，那看不见的暗影里，有菌子有野果子。和奶奶到大泥汪塘去，她带我去的却是茶园。我最初是不乐意的。哪个小孩子会对茶园感兴趣呢？如果不是奶奶，我怕是永远也不会进到茶园里去的吧。

不记得第一次随奶奶进茶园是几岁了，也不记得去过多少次，印象中的茶园恒久地保持着一个样子：荒僻荒凉又生机盎然。茶园是分为两片的，一片靠

我南海边的老家不仅有各种美妙的热带水果，还有南海北边的神秘美食。沙虫是难以名状的好味道，放几根沙虫干在排骨汤里，味道鲜美在唇舌间跳跃。湛江生蚝，即便在美食天堂广州，也是美食中的海之珍品。

雷州半岛我写过很多事情。有趣的事，无聊的事；高兴的事，悲伤的事。我大多数时候报喜不报忧：倒挂在树上啦，捉水摸虾啦，看守甘蔗林啦，下雨发大水啦，刮龙卷风天上掉下美人鱼啦。

还有很多怪事我没有写出来。如雷州半岛的雷公掉到地里，被乡亲们挖出来煮了吃等等。

这么怪异，这么神奇，说了你们也不信。

不是我胡诌的，有史为证。唐宪宗代的李肇于长庆年间撰写《唐国史补》，下篇载：“或曰雷州春夏多雷，无日无之。雷公秋冬则伏地中，人取而食之，其状类麋。又云与黄鱼同食者，人皆震死。亦有收得雷斧、雷墨者，以为禁药。”

后来读美国汉学大家、伯克利大学薛爱华教授的名著《朱雀——唐代的南方意象》，发现把我家乡写得高大上，光明全，令人着迷。他也引用李肇这个记载，认为这个传说实在优美。雷公那么可怕，乡亲们却以吃掉的方式，把它们戏谑化了，卡通化了。唐代交通阻隔，李肇远在雷州几千里之外，道听途说，未免挂一漏万。他说雷公像猪，这个意象很不美。我的乡亲们看到的雷公，大概是一种鸟类，或鸟形状，类似鸟人。这种鸟雷公样子是滑稽的，并不威严，也绝非恐怖。

雷州半岛的雷公很忙，每天上班打雷，一年三百六十五天，几乎天天打雷。这样忙碌，就是神仙也会过劳死啊。雷公们于是筋疲力尽，扑扑簌簌掉下来，落在黄泥地上。雷公们如同飞机



柔光（水彩）史涛

# 南海边的雷公与马蜂窝

叶开

失事后弹出驾驶舱的飞行员，摇摇晃晃，惊慌失措，一落到地上就赶紧朝泥土钻进去。它们的行动像穿山甲那么敏捷，转眼就消失了。

但是，爱吃雷公的乡亲们早已经做好了准备，拿好了木铲木勺和木盆。一见雷公钻进地里，立刻就挖。挖出来就装回家，烧水褪毛红烧，味道极其鲜美。

还有马蜂窝。“捅马蜂窝”现在用来比喻捅了娄子，惹了祸。但我们小时候在家乡，真的是捅马蜂窝的，而且常常捅马蜂窝。

每个人在人生某个阶段，都会捅捅马蜂窝。有些人是象征性，有些人是真的捅了。我就是真的捅了马蜂窝的那种人。

大概是读初中一年级那年六月底，雷州半岛的初夏，荔枝已经差不多过去了。

但是，竟有一颗巨大的荔枝，峭拔在一棵荔枝树枝头上。如同一座灯塔，如同荔枝女神，在记忆深处闪闪发光，让我牢牢记住了那个时刻。

那时中小学周六还要上半天课，到下午才放学。

放学后，我要骑自行车从河唇镇回坡背，路程十二公里。从镇上一条柏油路冲下去，过鹤地水库管理局门口三岔路，下车推上坡，连续不断上坡三次，才能到水库大坝上面。

鹤地水库管理局是个大单位，院里

十几幢楼房，是办公室；院外有数十幢平房，是家属区。当时管理也没有多严，小孩子都能溜进去。管理局大院内，分成很多部分，都很庞大。大部分地区草木茂盛，曲径通幽。

我和同学张红结伴回家。天气炎热，不由自主地就拐到管理局边，没进大门，而是在边上大坝溜达。看到波光粼粼的水面，我们都兴奋到热血沸腾。把自行车一扔，就开始脱衣服。脱得精光，衣服团起来塞进塑料袋里，扎紧口子，形成空气袋。抱着空气袋，我们跃入水中，向对岸游过去。还在河心，就看到遥远的树梢，隐约有一颗伟大的荔枝，鲜红地指引着我们。

我游得飞快，连滚带爬上岸，直扑那棵荔枝树。

背后张红六一边追我，一边大喊：“马蜂！马蜂！”

我快要笑死：有马蜂你还拼命追？那时十三岁，深受猴子影响，我们也都像猴子那么身手敏捷。我一跃而起攀住树枝，翻身上树，手脚并用，继续向上。这一连串动作，一气呵成。

跳到最高处，两脚叉开，各自站定一根树枝。我抓住那颗荔枝的枝条拽下来，另一只手探出去抓住。这个关键时刻，我脑袋一麻，变为酸痛，全身麻麻。两眼一黑，双手一松，我从树上掉下来。

托赖上苍佑，荔枝树下正好是一个草坡，绿草繁茂，成了柔软垫子。我巧之又巧地落下，借力卸力，从肩部翻滚过去，再滚一屁股，这才稳住。

惊魂甫定，脑袋还嗡嗡作响，另一马蜂跟踪追击，又叮了我一口。

我爬起来，晕乎乎的我没看清方向，就落荒而逃。狂奔至水边，一头扎进水里，潜泳十几米，才探出头来。脑袋刚出水面，脑顶上一阵嗡嗡响。一团愤怒的马蜂黑压压地追过来，沿着我潜泳路线追击。我立即没入水中，继续潜泳。露出头吸口气，再潜。耳朵里听到马蜂的嗡嗡声，一直追杀到河中心，马蜂们才悻悻然收队，得胜归朝了。

不知游了多久，才到对岸。上岸

时，我已经浑身酸麻了。

一上岸，我立即捡起肥皂头，泡水涂在蜜蜂叮咬处。蜂毒发作，我对周边感觉很不现实，身体似乎正在膨胀。如同被灌进了三桶水一样胀鼓鼓的，朝身体扎一针，也许水就会喷涌而出。

这次蜂毒太烈，涂肥皂也不起作用。我的身体不仅没有消肿，反而过敏了。浑身发红，疹子似的像闪电一样，霎时间透过了我的身体。

在我的人生中，这是一件大事。我都不敢说出真相，就是想尽办法隐去，歪曲，埋藏。藏一粒芥子容易，藏一座山难。

我一直想把这座秘密的大山藏起来。

现在我知道，内心里的大山，是藏不住的。

我后来给小学生上课，作为例子讲了这个故事。这才发现了一个三十年来混淆不清的事实：上面写的故事，顺序全都是错的。

我在小学和初中时，活动能力都排在全班末尾，我不可能跑得比张红六快。真实状况是他冲在前头，我在后面追赶。眼看荔枝就要落入他的魔爪，我急忙说：“马蜂！有马蜂！”

我的疑兵之计没起作用。张红六飞快地蹿上树，抓住那颗命中注定的荔枝。不幸的是，我们都错过了，这颗荔枝下埋伏着一个巨大的马蜂窝。

如果有足够的理性，我一定会想一想：为什么其他荔枝都被摘掉了，唯独剩下这颗美丽的荔枝呢？

张红六的手刚刚摸到荔枝，就被马蜂蜇了，掉下树去。

他他掉下去，我不知道是被马蜂蜇的。不仅没有去救他，反而乘人之危继续向上，耳朵里听见他大叫：“马蜂！马蜂！真的有马蜂！”

这都是我杜撰来骗人的，他竟然用来骗我！哈哈！

终于爬到树梢，抓住那颗荔枝了，然后就发生了悲剧。

自作聪明，乐极生悲，就是我对“捅了马蜂窝”的总结。

## ——潘向黎



# 奶奶的茶园

甫跃辉

只是盯了茶花看，纳闷着怎么这么大的花呢，怎么这么厚实的叶子呢？想从上面摘下嫩茶叶来，却遍寻不着。再去茶树上找花，也能找到，可远没这么扎眼，细弱的枝条上一个一个小小的绿蒂花苞，那绽开来了的，是小朵小朵白萼黄蕊，蜜蜂嗡嗡嘤嘤地悬停在花蕊之上，欲停不停，欲飞不飞。凑近了，嗅到一股淡淡的清香，是那艳丽的茶花所没有的，摘了放到嘴里咀嚼，湿中回甜，清新悠远。

奶奶摘够了茶叶，或者把这一片茶园都摘完了，我们才重新钻出小树林。回到家后还有很多活要干。奶奶先是找出一个大的簸箕，把背篓里的茶叶倒出来，翻晒一下，清理掉不小心混进里面的杂物；然后把茶叶下到大铁锅里，那铁锅直径将近一米，茶叶绿蓬蓬地堆了大半锅；接着，烧上火，烘焙。这是个慢活儿，急不来的。也不记得需要多久，那小山似的茶叶才软塌了下去，烟

气袅袅，茶香四溢。烘焙好的茶叶再次回到簸箕上，奶奶蹲下身，将滚热的茶叶一遍一遍在手下揉搓。我摸过，那时的茶叶又湿又烫，不知道奶奶怎么能禁得住；这一切工序完了，剩下的就交给时间了。奶奶把揉搓好的茶叶均匀地散开在簸箕上，端到太阳底下晾晒。奶奶有一双“解放脚”，走起路来并不是很方便的，人又很矮小，两手伸展开端了那直径远超一米的铺满新茶的簸箕，她便踮着脚，身子吃力地朝后拗着。

过了多少日子，新茶晒干了，留下一部分给家里，剩余的，都由奶奶背到街市上去卖了。不知道为什么，我竟

从未和奶奶到过街上。奶奶到街上卖过茶叶，卖过麻线，大概还卖过些别的什么小零碎。可我一次都没跟她去过。她会在街市的哪个角落放下她的背篓呢？又会怎样招徕生意呢？我全然不知道。

黄昏时，奶奶回来了，背篓里多少会有些吃的，有时是几个橘子，有时是几根香蕉。

考上复旦那年，家里为我上学的费用东拼西凑，谁也没想过要和奶奶说说这事。一天下午，奶奶把我叫到跟前，翻开一层一层衣襟，翻出一个敞旧的装洗衣粉的塑料袋子，袋子用细麻绳绑得严严实实的。奶奶耐心地解开细麻绳，打开袋子，掏出叠得齐齐整整的一叠钱，有角票，有块票，还有两张百元大钞。奶奶把那两张百元大钞掏出来，递给我。

“奶奶钱不多，只能给你两百块。”我怎么能够呢？我推脱着，说家里的钱够了。

“那不一样，这是奶奶的心意。你不要嫌少，奶奶卖茶叶和麻绳攒下的。你拿着！”

可是，我怎么能够呢？终究，我没要奶奶的钱，奶奶脸上显出失落的神情来了，她仰起头，一双遮了厚厚阴影的眼睛注视着我，我低垂了头，一再跟她说，家里的钱够用的。

十多年过去了，九十多岁的奶奶是再也不能上山摘茶了。

渐渐的，老家的朋友到上海来，会带些老家的茶叶给我，有红茶绿茶也有普洱茶。几个月前，我的小学启蒙老师

一家到上海，背来大大小小十好几饼施甸产的茶；过后不久，另一位刚认识的老乡到上海来，送我几袋茶，说是我们当地的“里巖茶”，明朝邓子龙将军曾经喝过的；再是几天前，保山日报社的朋友寄来几饼普洱茶，是保山滇兰茶厂生产的，看那说明，“本品特选云南省优质大叶种晒青毛茶为原料，经传统工艺压制而成，具有滋味醇厚、回甘生津、经久耐泡的特点……”把这一种一种茶叶排开来，一种一种喝过去，确实好喝，不是当年奶奶的“大叶子茶”可比拟的，可它们竟让我愈加思念起奶奶的“大叶子茶”来了。

奶奶没喝过我喝过的这些茶——我忽然意识到，奶奶似乎根本就不喝茶的啊。而我呢，也再喝不到奶奶做的茶了。

罹患阿尔茨海默病的奶奶，大概全然忘记滇山里那片茶园了吧？更不会记得，她曾经在那片茶园的其中一株茶树下的奇遇——

那是暮春时节，奶奶看见一株高大蓬勃的茶树，走近了去，摘那满树鲜嫩的芽儿。似有窸窣窸窣的声响，再听，又什么声都没有。三五分钟后，忽然，茶树根下扑隆几声，窜出个东西来，咯咯几声，扑棱翅膀，迎着阳光飞远了。“是一只老野鸡啊，尾巴那么长——”奶奶朝我比划。讲述这些时，奶奶已经回到家里了，她没能带回野鸡，却带回了九颗蛋。浅蓝色的九颗，攥在手里，似乎可以感知到蛋壳里跳动着生命。我的失落和兴奋是可想而知的。失落的是，没抓住那只野鸡；兴奋的是有这九颗蛋，不也等于有了野鸡么？吊诡的是，二十多年后，我竟然无论如何想不起来，是怎么处理那九颗蛋的了。是给炖了，还是交由家里的老母鸡孵了？我既不想起野鸡蛋的味道，也不想孵出那小野鸡。

记忆在无可挽回地远离，正如故乡在无可挽回地远离。那储存在一片茶叶上的味觉依恋，竟能一代一代传下去，怎能不叫人嗟之叹之。



「文汇报」  
微信二维码